证券代码: 300645 证券简称: 正元智慧 公告编号: 2025-023

债券代码: 123043 债券简称: 正元转债

正元智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暨 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届满离任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正元智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年4月1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

- 1、聘任陈根清先生为公司总经理;
- 2、聘任吕晓平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 3、聘任李战鹏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 4、聘任周军辉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 5、聘任姚海强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 6、聘任刘智海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 7、聘任鲍广宇先生为公司总工程师;
- 8、聘任吴晓谦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财务总监);
- 9、聘任姚春梅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董事会秘书周军辉先生和证券事务代表姚春梅女士均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

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的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 0571-88994988

传真: 0571-88994793

电子邮箱: ir@hzsun.com

通讯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舒心路 359 号正元智慧大厦 A 幢 17 层上述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简历详见附件)任期三年,自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宜的任职条件,不存在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周军辉先生同时不存在第3.2.5条所规定的情形),不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二、公司部分高管届满离任情况

陈艺戎女士曾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副总经理,任期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现任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不再兼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艺戎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

公司对陈艺戎女士任副总经理期间的勤勉工作及对公司发展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正元智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5日

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一、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1、陈根清,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浙江大学数学专业,硕士,CFA、FRM、ACCA、注册会计师、高级工程师、一级建造师。历任金华市环球计算机工程有限公司开发经理、金华金信电脑工程有限公司总经理、浙江金信软件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金信信托投资股份公司信息中心总经理、浙江正元智慧股份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职务;现任正元智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兼任浙江尼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博太科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浙江小兰智慧科技有限公司、浙江校云智慧科技有限公司、杭州容博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四川正元智慧科技有限公司、杭州容博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四川正元智慧科技有限公司、浙江正元数据科技有限公司、杭州雄伟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等职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根清先生间接持有公司股票 552,04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39%,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宋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2、吕晓平,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杭州大学,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历任浙江正元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经理、营销部部长、省内营销公司总经理、金卡事业部总经理、总经理助理等职务;现任正元智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任宁波博太科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浙江尼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江苏正元数币智慧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杭州联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吕晓平先生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91,44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6%,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

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不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李战鹏,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浙江工商大学 MBA。历任浙江正元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分公司经理、江西分公司总经理、客户服务中心总经理、运营事业部总经理及职工代表监事等职务;现任正元智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工会主席,兼任南昌正元智慧科技有限公司、浙江校云智慧科技有限公司、浙江双旗智慧科技有限公司、浙江古格尔智慧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杭州正元智码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青岛天高智慧科技有限公司、广西筑波智慧科技有限公司、福建正元智慧科技有限公司、杭州容博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浙江小兰智慧科技有限公司、浙江尼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浙江正元数据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宁波博太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战鹏先生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68,04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5%,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4、周军辉,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浙江大学,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一级劳动关系协调师,浙江省优秀职业经理人,杭州市余杭区 D 类高层次人才,具有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历任浙江正元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办公室主任,职工代表监事等职务;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兼任浙江正元数据科技有限公司董事等职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周军辉先生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73,69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5%,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第 3.2.4 条、第 3.2.5 条所规定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5、姚海强,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杭州师范大学物理教育本科专业、澳大利亚堪培拉大学教育领导学专业,硕士,助理研究员,历任杭州师范大学后勤服务集团总经理,杭州师范大学总务部执行部长,浙江粮食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黑龙江绿色农业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兼常务副总经理,浙江省农村发展实业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兼董事长等职务。现任正元智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任浙江尼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浙江坚果智慧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等职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姚海强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6、刘智海,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杭州电子科技大学 软件工程专业,硕士,高级工程师。历任浙江正元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平台 软件部经理、市场部副总监、品质管理部经理、软件中心总监、总工程师助理, 正元智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兼副总工程师及数智后勤事业部总经理、 职工代表监事等职务;现任正元智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任杭州麦 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泰德汇智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刘智海先生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162,92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11%,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宋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7、鲍广宇, 男, 中国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解放军理工大学系统工程专业, 博士学历, 教授。历任中国擎天软件(01297-HK)科技集团高级副总裁兼研究院院长、中国电科某所某重点实验室首席专家、南京首屏科技集团研究院院长; 现任正元智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工程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鲍广宇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

8、吴晓谦,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杭州电子科技大学工商管理专业,硕士学历,国际注册会计师、中级会计师、中级审计师,杭州市余杭区高层次 E 类人才。历任浙江正元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经理、综合管理部经理、总裁助理;现任正元智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财务总监),兼任青岛天高智慧科技有限公司、四川正元智慧科技有限公司、浙江小兰智慧科技有限公司、浙江校云智慧科技有限公司、杭州麦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浙江尼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容博教育科技有限公司监事,广西筑波智慧科技有限公司、福建正元智慧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吴晓谦女士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159,70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11%,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宋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二、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姚春梅,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会计学专业、法学专业,本科学历,管理学学士、法学学士,助理经济师,具有中国证券业协会证券从业资格、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历任天津市华苑科技产业开发建设有限公司总裁办、招商部、物资部专员,浙江通普集团总裁秘书,绍兴县蓝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浙江正元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助理等职务;现任正元智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姚春梅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